

世新大學人文社會學院、新聞傳播學院

107「人文與新聞傳播學程」證書申請表

學程證書申請說明：

- 一、 本學程學生可於畢業前，凡修畢其規定學程學分，經申請得頒給學程證書；學程證書於每學年第二學期開放學程生主動申請，審核通過者之學程證書，將與畢業證書一同發放，凡錯過申請日期者，視同當年度放棄申請學程證書資格。
- 二、 107學年度本學程證書申請自108年06月15日至108年06月28日止，學程證書申請日期將依本系第二學期公告日為準，欲申請學程證書者，應於申請截止日前將申請表及相關資料遞交新聞學系辦公室。

班級	
學號	
姓名	
E-MAIL	
新聞學系 審核欄	成績單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交 收件簽章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	證書審核結果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 原因(_____)
申請暨選課規定	1. 修課規定：學生修畢規定之必修 14 學分選修 4 學分，於畢業前主動向本系申請發給學程證明書，惟不可因修習本學程而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，修習本課程是否納入畢業總學分計算，由各學系自行認定。 2. 發放方式：將會於 108 年 7 月 09 日與畢業證書一同發放。